

宝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宝卫〔2022〕5号

关于印发《关于做好 2022年本区无偿献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各街镇、宝山工业园区：

现将《关于做好2022年本区无偿献血工作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市宝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8月19日印发

(共印18份)

关于做好 2022 年本区无偿献血工作的意见

为全面推进本区血液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和生命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以下简称“《献血法》”）《上海市献血条例》（以下简称“《献血条例》”），现就做好 2022 年本区无偿献血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工作目标

根据《关于做好 2022 年本市无偿献血工作的意见》（沪卫医〔2022〕72 号）文件精神，本区拟从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等渠道募集无偿献血总量为 13151 人份（每人份 200 毫升）。

二、具体要求

（一）深化管理，统筹推进，提升血液保障服务能级

2022 年，紧扣我区卫生健康工作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按照市委“南北转型”战略部署，围绕本区“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战略目标，在无偿献血工作中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进一步完善“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社会共同参与”的无偿献血工作机制。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和无偿献血工作，坚持“两手抓，两手硬”，不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不断提升血液保障服务能级。

区血液管理部门要有序组织，持续发挥机关、社区企事业单位团体献血应急保障和结构调解功能，进一步增强应对献血淡季、血型偏型和突发公共事件血液供应的抗风险能力。加强普通和特殊血型应急献血志愿者队伍建设，做好志愿者队伍梳

理和保留工作。不断发展和壮大我区献血志愿者队伍规模，坚持平战结合，提升队伍实战能力，提升应急响应速度，做好第五届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大活动或突发事件的血液应急保障工作。

落实《上海市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全国血站服务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21—2025年）》要求，区卫生健康部门要从社会动员、组织宣传、经费投入、人员配置、采血网点布局等方面，通过综合分析和评估，以人流量为导向，协同区有关部门在重点商圈、大型购物中心、标志性地段、旅游景点等区域，通过停靠移动献血方舱、房屋租赁等方式，按照方便无偿献血者献血和提高血液募集效能的原则，综合交通、场所安全等因素，合理调整或新增献血点位，努力提升街头个人自愿献血的募集数量。

（二）均衡布局，完善体系，推动无偿献血社会联动

坚持团体无偿献血组织动员与街头个人无偿献血宣传招募互为补充的无偿献血工作模式。通过加大宣传普及，健全表彰激励机制，优化组织动员，推动团体无偿献血和街头个人无偿献血协调发展，促进本区无偿献血工作体系一体化发展，提升血液募集能力。

各级主管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协作，形成合力，为血液保障体系建设提供有力保障。卫生健康部门要加强血液保障的行业指导和管理，财政、物价、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市场监管、建设交通等部门精准施策、精准落实；宣传、精神文明部门负责对无偿献血公益广告进行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精神文明部门要结合文明城区、街镇、单位等评选工作，进一步

发挥无偿献血工作在彰显城市文明中的重要作用；公安、城管执法、卫生健康等部门要保障献血点位布局，支持献血点位的宣传活动，加强对血液专项执法力度。区红十字会和爱卫会要结合各自工作，利用各自组织网络等，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向纵深发展。

（三）稳中求进，开拓思路，巩固无偿献血招募效能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乡镇街道等应按照《献血法》《上海市献血条例》的规定，积极动员和组织本单位和辖区的适龄公民参加无偿献血。2022年各街镇募集的无偿献血量为无工作单位公民总人数（包括常住人口数、暂住人口数）的0.6%，园区按园区内所有注册单位缴纳养老金总人数的6.5%，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按照缴纳养老金人数的6.5%。

各街镇、园区无偿献血募集量参照《2022年本区团体无偿献血募集目标分解表》执行。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无偿献血募集量由区血液管理机构依据有关要求制定，并下发《2022年本区单位无偿献血招募通知书》。

同时，本区梳理应急献血志愿者队伍名册，各街镇要积极组织筹备一支30人的应急献血后备力量，缓解血型偏型以及Rh(D)阴性等特殊血型血液供需不平衡的问题，充分发挥应急献血队伍的作用，加强队伍实战能力，提升应急响应速度，从而加强各类突发公共事件血源保障力度。

加大街头个人无偿献血工作，完成募集目标。按照方便无偿献血者献血的原则，综合交通、场所安全等因素，合理调整或新增献血点位。加强对献血者的关爱，提高街头献血纪念品的预算标准，提升民众的献血意愿，提高街头个人无偿献血比

例。进一步提升对特殊荣誉无偿献血志愿者的关爱和激励，加强与献血者的良性互动，增强社会各界对无偿献血的理解与支持。

(四) 强化意识，精准施策，完善血液安全管理制度

区血液管理部门要以质量安全为根本，把血液质量安全作为血液工作生命线，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理念，持续提升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加强临床用血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完善区域血液联动保障能力，探索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血液安全监管。持续监测医疗机构直免工作的完成情况，督促各医疗机构做好无偿献血者用血直免服务。继续规范用血行为，巩固开展自身输血等血液保护新技术。进一步做好本区临床用血一体化信息平台的数据推送工作，进一步探索医疗机构输血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保障临床用血质量安全。

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国家卫生健康委相关工作指引的要求，指导机关、社区、企事业单位团体献血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分批分时段组织无偿献血，避免人群聚集，做好献血场所的清洁消毒，严格做好献血者和医务人员的防护，确保相关组织工作符合疫情防控规定。

要加大血液日常监督与专项执法力度，加强与公安、监察等部门协作，严厉打击“血头”和雇人献血的违法行为，建立、完善全社会防范非法组织他人卖血的联动机制，确保血源安全。

附件：2022年本区团体无偿献血募集目标分解表

2022 年本区团体无偿献血募集目标分解表

单位	募集无偿献血量（人份）	募集时间
友谊街道	580	9月份
吴淞街道	460	8月份
张庙街道	560	9月份
月浦镇	580	8月份
罗店镇	580	8月份
罗泾镇	340	1月份
顾村镇	890	1月份
大场镇	1170	12月份
淞南镇	460	12月份
杨行镇	730	12月份
庙行镇	340	8月份
高境镇	430	12月份
宝山工业园区	400	9月份
区属献血单位	5631	——
合计	13151 人份	

(包括每街、镇应急性献血实战演练最低目标 30 人份)